

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
中医教指委〔2025〕1号

关于举办 2025 年中医学专业建设工作 培训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深化医教协同相关文件要求，高质量开展中医学专业建设工作，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拟在 2025 年 4 月于北京举办“中医学专业建设工作培训”。现将培训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以《中国本科医学教育标准——中医学专业(2024 版)》(试行)为依据，全面解析标准实施细则，深化教育主体对中医学专业建设的定位、认知，开展三类人群的培训工作，形成全国范围内的中医教育质量建设共同体，以加强中医学专业建设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- 中医学认证专家、中医教育专家；
- 中医学专业认证工作秘书及项目管理员；
- 开办中医学专业院校，包括中医学专业负责人、教学管理人员等。

三、培训证书

完成培训相应课程后，颁发培训学习证明。

四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1. 培训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2 日—13 日（11 日报到，14 日离会）

2. 培训及住宿地点：北京市广西大厦（北京市朝阳区潘家园华威里 26 号）

五、会务说明

1. 缴费事宜：

（1）本次培训收费标准 2000 元/人。请于 4 月 11 日报到前完成培训费缴纳及发票申请，不接受现场缴费。

（2）个人缴费：扫描二维码进行缴费和发票开具。



（北京中医药大学财务处服务号公众号）

具体操作：扫码关注北京中医药大学财务处服务号-智慧校园-注册/登录-培训班报名入口-国家中医药高等教育研究院-进入缴费端口。

（3）集体缴费：对公转账。

账户名称：北京中医药大学

账号：335069045265

开户银行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支行

集体缴费请备注：2025 年中医学专业建设培训班-高校名称，发票后续开具。

2. 住宿及往返交通费用自理。食宿由会务组统一安排，参会人员自行前往会场报到。广西大厦住宿为 550 元/间。

3. 请有关单位于 **4 月 3 日**前填报培训人员的回执（见附件），将电子版发送至会邮箱 zyxjzw@126.com。专家代表须在院校推荐的专家范围内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1. 秘书组：李爱华 13007073233、焦楠 13810052732

电话（传真）：010-53911953

联系邮箱：zyxjzw@126.com

2. 会务组：陈欣 15010467142、李轩逸 19280984251

附件：回执

教育部高等学校中医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

（北京中医药大学 代章）

2025 年 3 月 10 日



附件

2025年中医学专业建设培训 回执

序号	培训人员类型 专家; 秘书/项目管 理员; 院校	姓名	单位	职务	性别	联系方式 (手机号码)	抵达时间、站点及 车次 (航班)	返程时间、站点及 车次 (航班)	备注 (住宿默认 为单人间, 如有双人间 需求须说明 550/间 餐饮要求)

注：会议回执电子版请于4月3日前发至工作邮箱 zyxizw@126.com，并通过电话确认，以便安排会务。